#朋友难交#

问题：为什么越长大越觉得交不到那种可以交心的朋友？

小孩子有一个天然的“优势”，就是“无罪体认”。

什么叫无罪体认呢？

就是ta因为人生经历很短、生活有父母师长庇佑、有社会对未成年、未完成教育者的宽容，ta没有“我犯过xx罪”的自我体认。

ta的自我感受上，自己是没有过道德亏欠的。

从未偷过、抢过、瞒过、骗过、赖过、负过、欠过，也从未感觉到任何需要这样做的必要。

不但自己如此，而且自己身边的朋友也如此。

于是ta们很容易的会对自己可以永远保持一个接近完美的道德水准有很理所当然的信心，并且也对自己身边的同龄人抱有类似的期待。

“人活到非要靠偷、抢、瞒、骗、赖才能撑的地步，得有多差啊。我绝不会这样。”

对自身的无罪体认和对他人的无罪体认，构成小孩子们对彼此关系会有美好前景的非常自然的信心。

所以，ta们能充满安全感的互动——至少在一开始是这样。

虽然他们的友谊容易因为非常鸡毛蒜皮的小事破裂——通过很小的事情，ta们往往可以感受到一些自己利益的损失，从而触发“对方可能很坏“的怀疑，而这些怀疑总有一定几率被本能的报复心盖章认证为事实。

发生这种情况，这种友谊也就断了。但好在青少年的生活是高度聚居的集体生活，更换新朋友的选择余地是很大的。

等ta们踏上社会之后呢？

自己要独撑门户了；父母不但不再能支持你什么，反而还要依赖你；再也没人（主要是老师）对你的安危、成长负责。

所有的人都不会再以“小孩不懂事”为合理的宽容的理由了。

高阔蔚蓝的天，塌下来了，变成了一层撕不破的蓝色的气泡膜，裹在你脸上，缠在你腿上。

你喘不过气，但没人接受这种理由。

因为要应付的局面复杂了，你也不像以前那么迟钝了。

你开始发现“正正当当的竞争”，似乎是某些头部企业的特权。

它们有靠山，它们有资本，它们有权势，它们甚至能影响政策，所以它们不怕。

你没有，你没有办法。

别人是怎么解决这些问题的？

很大一部分就是靠一些上不得台盘的事。

你不做，你没ta们赚钱。

你在最底下。

要么自己就已经开始效仿了，于是你自己的无罪体认破损了；要么你自己艰苦的熬着，你知道有多艰苦，你一定会知道有很多人熬不住这种艰苦——这样你还怎么相信别人真的是无罪的呢？

你看不出来，对方就真的洁白无瑕吗？

失去了这种对自己、对对方的无罪体认，就意味着无法排除即将在关系中被出卖——或至少被辜负——的怀疑。

人是不可能向自己怀疑的项目投入太多的。你投入得不多，对方难道没感觉吗？

第二，等走上了社会，成为了成年人，绝大多数人都会发现常年和自己在一间屋里，天天见面、天天能说得上话的人，不过个位数而已。

不喜欢，就剧终了。

哪有得换？

高无罪体认和高选择余地，两个前提都击溃了，当年那种建立在完美信心和不行就换规则上的“丰富友谊”自然就如肥皂泡一样没了。

（未完，待续）

编辑于 2021-05-16

<https://www.zhihu.com/answer/1304447473>

---

评论区:

Q: 接受这个世界与自己本能认知中的完美世界是不一样的，接受别人与自己的认知和三观有不同。愿意和这个有无数冲突与矛盾的世界相处而不是自怨自艾或者逃离或者报复回击；即使自己一直秉持着完美的道德态度也依然接受那些破坏规则的人存在，不受对方的利益诱惑且不被束缚。

每个人都不是完美的小孩，但是经历过对这个世界认知的崩塌与重建之后，依然有勇气依然秉持“此生温暖纯良，不舍爱与自由”的信念对待所有人，其实是因为我可以感受到自己也被同样地对待。所以去感受爱，去付出爱，留在身边的，自然也是同样的朋友。

愿你我世事洞明，童心未泯。

感谢先生所给予的力量🙏，这大概受先生那篇如何找到聪明的人一篇启发🙏。

A: 善莫大焉

---

Q: 交朋友这件事情是要看直觉的，而且事实也大致会验证了这种直觉。有的人值得你本色出演，有的人适合渐行渐远。关于无罪论这一点，底线不能定的太高，人人都有不得已的时候。

---

Q: 成长过后对于朋友的定义和需求也是不同的。孩童时期需要的是陪伴与共同经历，长大后能相互坦诚的说说话、偶尔稍微聚一聚对我来说就是还算不错的朋友，好在和我持一样交友态度的人也不少。

---

Q: 不过小孩也有天然的劣势――自己经济人格都不独立下的社交不就是过家家吗

B: 校园恋也是一样，父母出资让自己得以谈恋爱，想想都可笑，类似父母参与到了这种亲密关系中一样，怪怪的

C: 是，除非家庭认可小孩有独立的经济权（尽管这种经济还是被给予的），否则不就是借花献佛嘛

D: 并不是。消费者社交是一段必然的预热过程。小朋友交朋友需要志趣相投即可，多花了钱的，父母参与的社交占比不会很多。即便要花钱，我认为小孩子对自己的零用钱或生活费也应该是有自己独立支配权的。

C: 志趣相投。。。小朋友不用上升到这个程度，志趣相投已经是个相当高的标准了

D: 小朋友为什么不能有志趣?玩一样的游戏，追一样的番剧，不算嘛?

B: 这就是过家家啊。。。出去吃饭约会送礼物看电影上宾馆乃至买套子，哪样不花钱？花得还不少好吧？自己经济不独立，向父母索求这一切的开支，父母好像间接参与了自己的亲密活动一般，真的体会不到这种情况的古怪吗。。幼儿园小朋友之间那种过家家当然不花钱

D: 现在看这个问题，感觉又有所不同了。幼时朋友多是上天随机派送的，长大了的朋友才是自己主动选择的。可遇不可求，女朋友更是。不存在“经济不独立就不能交朋友”的事情，明智的父母会给予支持的。

B: 人际交往的本质就是利益交换，social? exchange theory了解一下

D: 也许很对，但仍然不太认同。

B: 我以前也不想认同，理解，年纪大一点就会发现此理论虽然残酷但是真实

---

Q: 不太搭边的困惑：小孩子似乎对恶行也没有强烈的抵触，比如校园暴力能成团，对打架斗勇一类的热衷？

A: 他们不觉得这是罪。所以越发容易觉得自己无罪

---

Q: 现在交朋友都不敢找与工作业务相关的或者通过这方面人介绍的，太累，这些人只能当同事关系。也不敢找回家里人或者亲戚朋友介绍的，太熟悉。找朋友现在只找兴趣爱好相关的，一起唱唱歌，弹弹琴，蹭蹭饭，不谈任何与工作相关的事情，只吐槽下生活，和这个不能直面自己的人生。唉。

A: 最好悠着点

---

Q: 想到一个问题，是否存在不交心甚至不交流的“朋友”（或者说最好的对手），其关系比所谓“交心的朋友关系”更稳固？

A: 恰如其分的关系、伦理契约于双方的期待高度一致的关系，非常稳固。

极少有人和便利店老板闹翻的，这几率越低于离婚率。

---

Q: 这个无罪体认是什么专业词汇吗，我找不到[飙泪笑]还想具体搜一下概念

A: 自造简单词汇

---

Q: 第三段有别字，“未完成教育者”。

A: 谢谢

---

Q: 所以请问我到底要不要打破无罪体认。中间尝试过几次说恶人说的话，但是总是感觉很自责很奇怪。正如你所说的，很煎熬。

A: 当然要。

人不可能是无罪的，只不过对罪认识不清罢了。

---

更新于2023/3/27